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股份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张兴国先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陆平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在巨潮资讯 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张兴国先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陆平先生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分别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6,911,569股、195,000股。

公司近日收到上述股东出具的《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获悉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已完成。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将张兴国先生、王陆平先生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1	张兴国	集中竞价	2025/7/24-2025/9/12	33.60	6,911,540	1.00%
2	王陆平	集中竞价	2025/7/23-2025/9/12	31.78	195,000	0.03%

注: (1) 张兴国先生减持股份的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王陆平先生减持股份的来源为股权激励股份。

⁽²⁾ 张兴国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减持价格区间为31.52元/股-36.80元/股; 王陆平先生通过集中

竞价交易的减持价格区间为31.77元/股-34.52元/股。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 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 例
	合计持有股份	43,087,824	6.23%	36,176,284	5.23%
张兴国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0,771,956	1.56%	3,860,416	0.56%
	有限售条件股份	32,315,868	4.68%	32,315,868	4.68%
	合计持有股份	780,000	0.11%	585,000	0.08%
王陆平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95,000	0.03%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585,000	0.08%	585,000	0.08%

注:上表若出现合计数比例与各分项比例之和尾数上如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2、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张兴国先生、王陆平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存在违反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及承诺的情形。
- 3、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 1、张兴国先生、王陆平先生提交的《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5日